

证券代码：300460

证券简称：惠伦晶体

公告编号：2025-029

## 广东惠伦晶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确认 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广东惠伦晶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广东惠伦晶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确认公司于 2024 年度已向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放的薪酬；同时，公司结合经营发展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地区薪酬水平，拟定了公司 2025 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 一、2024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确认

公司 2024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4 年年度报告》“第四节公司治理”之“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 二、2025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 （一）本方案适用对象

在公司领取薪酬（或津贴）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二）本方案适用期限

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 （三）薪酬（津贴）标准

##### 1、公司董事薪酬方案

非独立董事：2025 年度公司非独立董事薪酬将按照其在公司所担任的岗位职务和工作业绩，综合考虑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和职务贡献等因素进行发放。

独立董事：结合目前经济环境、公司所处地区、行业和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公司拟定的独立董事 2025 年度津贴方案为：独立董事津贴为人民币 7.2 万元/年。

##### 2、公司监事薪酬方案

公司监事在公司按照所担任的实际工作岗位领取薪酬，未担任实际工作的监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 **3、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2025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将按照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所担任的职务和工作业绩，综合考虑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和职务贡献等因素发放相应工资。

#### **（四）其他规定**

1、非独立董事兼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按就高不就低原则领取薪酬，不重复计算。在子公司兼任职务的，不在子公司另领取薪酬。

2、上述薪酬均为税前金额，其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统一由公司代扣代缴；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参加公司董事会会议、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监事会会议、股东会等会议的相关费用由公司承担；

4、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可根据行业状况及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提议调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水平；

5、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特此公告。

广东惠伦晶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